

证券代码：430164

证券简称：大医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7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合肥市政务区潜山路 190 号华邦世贸中心 A 座 33 层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夏茂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、召集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,370,02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.0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、北京易楚景韬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出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结合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，形成了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<2021 年年度报告>及<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1 年度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,647,709.03 元，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合并资本公积为 112,933.28 元，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4,778,708.88 元，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231,902.66 元，未分配利润为-11,739,021.12 元。结合当前经济环境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和现金流需要，公司 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<2021 年度审计报告>和<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>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公司《2021 年度审计报告》与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》进行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中投资者保护相关内容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第二十八条 相关规定，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。新增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相关内容，除上述修订外，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制定《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370,025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易楚景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宋一祺、刘桂华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署的《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北京易楚景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大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7 月 20 日